



2017-18 年度大專乒乓球比賽

注意事項（修訂版）

- (1) 本年度首次出賽的球員，必須於比賽當日開賽前十五分鐘，帶同身份證明文件正本（證件號碼須與報名表相同），親臨「司令台」辦理驗證手續，方可出賽。
- (2) 請各隊於**開賽前十分鐘**交回出場紙，**否則被判取消資格並作自動棄權論**。出場紙一經遞交後，不得更改。
- (3) 當日登記表上的作賽球員，必須於法定開賽時間前，齊集比賽場館內等候主委或工作人員數算出場人數，**不足指定球員之隊伍**，將會被取消當日比賽資格，作棄權論。
- (4) 每隊可派五名負責人坐於教練席，每盤比賽都可由不同的人負責，惟必須於出場紙上登記各負責人姓名。如該負責人並非登記於報名表上的教練，他並沒有教練的權利。
- (5) 第一盤比賽的運動員必須於數算出場人數後立即開始作賽。
- (6) 為免影響場館內空氣質素，請在場館以外空氣流通的地方使用快乾膠。
- (7) 場館內只可飲用清水，不得進食或飲用其他飲料。
- (8) 主委收到有關打氣聲浪影響比賽的投訴時，主委有權禁止該行為，請各院教遵守及合作。
- (9) 「大會指定攝錄區」設於體育館內上層陽台。
- (10) 已登記車號的院校同事，可向司令台工作人員索取「免費泊車優惠券」。
- (11)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電 2616-7310。

2017-18 年度大專乒乓球賽主委

蘇靄彤（嶺南大學）

2017 年 10 月 23 日